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http://www.fristlight.cn> 2005-10-27

[作者] 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单位] 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摘要] 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关键词] 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国传媒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国家“211工程”重点大学,致力于广播、电视、电影、报刊、出版、网络及新媒体等高层次传媒人才的培养和科学研究,是中国信息传播教育的知名学府。学校始建于1954年3月,现已发展成为一所文、理、工、管、经、艺、法、教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中国传媒大学是全国硕士学位研究生首批招生单位,现有3个博士后流动站、15个博士点、30个硕士点,7个专业硕士点。一、报考条件符合下列条件,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国家承认学历的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往届本科毕业生; 3.大学专科毕业两年或两年以上(2004年及以前毕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同等学力考生:①有两名副教授以上专家推荐;②进修完相应本科段主干课8门课程,能提交成绩并有进修学校教务处公章;③提交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至少一篇(3000字以上,省级以上刊物)或其他科研成果;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脱产、函授、远程教育等类型的专续本在校在读生按同等学力报考。此类考生可免论文或科研成果。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如是应届生不允许报考,必须结业两年以后才可按同等学力报考。此类考生报考时可免论文或科研成果。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学制四年)按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论文或科研成果可免,但须提供两名副教授以上专家推荐书、在校学习成绩单。4.有国家承认的研究生学历的在职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只能报考原单位委托培养硕士生; 5.年龄不超过40岁;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者不限年龄。6.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详见教育部网站)的体检要求。二、报名程序及注意事项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2.报名采取网上提交报考信息、网上交费和现场照相相结合的方式。考生可登陆中国传媒大学网站(<http://www.cuc.edu.cn>)、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www.chinayz.com.cn>;或<http://www.chinayz.edu.cn>)查询相关信息。3.10月10日-31日为报名第一阶段,即全国网报时间。考生网报时注意查看报名点及招生单位发布的信息,仔细浏览各项说明。网报成功后,考生可在此期间内凭报名号及密码修改个人信息及报考信息,网报信息必须准确无误。同时,选择我校报名点参加考试的考生请登陆我校首页招生信息栏(或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yjsc.cuc.edu.cn>

[ew/zs.htm](#))打印预约手续单,预约现场报名时间。4.11月10日-14日为报名第二阶段,即在报名点现场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时间。在此期间,选择我校报名点的考生凭身份证、网报成功后生成的报名号及现场报名预约单到我校研招办现场照相。在其他报名点参加考试的考生,请留意查看相关报名点的通知。考生务必认真阅读网上报名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5.招生单位将按考生网报时填写的通讯地址寄发准考证、复试通知书、录取通知书。请考生网报时务必认真填写。6.报名日期由国家教育部统一规定,过期不予补报。如有变化,以国家教育部通知为准。7.考生在报名考试期间因事外出,可就地报名和考试,报名方式同上。三、入学考试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部分。(一)初试 1.初试科目:政治理论、外国语和二门业务课(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共计四门。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政治理论、外国语满分为100分,二门业务课满分各为150分。初试的政治理论、外语(英、日、俄)以及数学由国家教育部统一命题,其他科目由我校组织命题。具体考试科目见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2.初试时间:2006年1月,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3.初试地点:北京地区考生在中国传媒大学校内,外地考生到本人所在的省(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考场。4.初试成绩:初试结束后,每年3月份在我校主页发布成绩,请各位考生上网查询。从2005年起我校不再寄发成绩单,考生可上网查询或打印成绩单,如有需要可到我校研招办加

盖公章。(二)复试凡达到我校规定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均可参加复试,考生的复试资格可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网查询

(<http://yjsc.cuc.edu.cn>

ew/zs.htm)。我校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差额复试。1. 复试分三项内容。一是学校统一组织的专业课笔试;二是各复试小组组织的考试,考试形式为面试和笔试结合,一般情况下为面试;三是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复试中专业课考试科目见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其他两项考试详情复试时另行通知。2. 复试时间一般在4月下旬。3.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的两门主干课程,具体科目名称见中国传媒大学200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目录。4. 参加初试并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应在复试前到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硕士招生主页下载相关表格,在复试报名时提供可以证明自身研究潜能的各种材料,包括攻读研究生阶段的科研设想、科研成果等。各类型考生请携带以下材料到我校报到。①普通应届本科毕业生:入学科研设想、准考证、学生证、身份证、学习成绩表;②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入学科研设想、准考证、学生证、身份证、学习成绩表、专家推荐信;③其他同等学力考生:入学科研设想、准考证、身份证、本科段八门课成绩单、专科毕业证及专科毕业证复印件(本科结业生出示本科结业证书及本科结业证书复印件)、专家推荐信、论文及科研成果(专升本、本科结业生可免此项);④往届本科毕业生:入学科研设想、准考证、身份证、学习成绩表、本科毕业证及本科毕业证复印件。5. 复试详细情况请考生届时登陆我校研究生院网页查询(<http://yjsc.cuc.edu.cn>)。四、推荐免试生我校各专业都适当接收校外推荐免试生,校外推荐免试生具体接收办法于9月中旬见我校主页。五、体格检查复试时体检。凡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时按规定时间到校医院参加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详见教育部网站)的要求。六、录取1. 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录取,根据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录取名单。2. 录取类别:①计划内非定向:培养费由国家负担,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②计划内定向:培养费由国家负担,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工作;③计划外委托培养:培养费由委托单位负担,毕业后回委托单位工作;④计划外自筹资金:培养费由个人负担,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我校招收定向培养、委托培养硕士生实行合同制。我校与用人单位之间、用人单位与被录取的考生之间,我校与考生之间,必须在录取前分别签订定向、委托培养协议。四种录取类别均须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入学考试。3. 符合录取标准的考生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入学,可于4月中旬以前向研招办申请保留入学资格,参加工作1-2年后返校学习。欲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请于4月中旬向研招办提出书面申请。七、学习年限我校实行弹性学制,脱产硕士生工科(包括管理科学与工程)一律为2年;文科的大部分专业和研究方向为2年;少量学术研究型专业和研究方向及跨专业考生为3年;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为3年。八、毕业生就业1. 定向或委托培养硕士生回定向或委托单位就业;2. 非定向硕士生和自筹经费硕士生根据国家需要和学以致用原则,主要采取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在国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由国家就业部门办理派遣手续。九、其他1. 考生被录取后在学期间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2. 为方便我校与考生联系,请考生一定将本人详细通讯地址(省、市、县、单位、邮政编码、姓名等通讯信息)填写清楚。因通讯地址不详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3. 报考广播电视艺术学05方向广播电视语言艺术及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01语言传播发声学方向、02播音主持基础理论方向、03播音主持业务方向的考生请注意以下事项:考生在初试前20天须用特快专递(不要用包裹邮寄)寄交录有20分钟节目的DVD光盘或DV带(包括消息、通讯、主持人评述、文学作品)。考生请确保录制的节目质量及播放格式通用性(一般DVD光盘用家用DVD机可以播放)。该节目作为《中国播音学》考试的一部分,节目中不得有考号、姓名、考生所在单位等有关内容,此类内容在回执条中写明并夹放在盒带内,违反或过期未寄出者按考试犯规或缺考处理。3.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①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1号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收 邮编:100024 ②联系电话:010—65779227、65779702 ③电子信箱:yzhb@cuc.edu.cn ④我校主页:<http://www.cuc.edu.cn> 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05-8-31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irstlight.cn

